

证券代码：300001

证券简称：特锐德

公告编号：2019-032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控股股东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锐投资”）于 2018 年 11 月 05 日取得《关于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615 号），德锐投资申请发行面值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深交所无异议；并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完成了德锐投资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发行工作，发行规模 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2018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关于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近日，公司收到德锐投资的通知，德锐投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因跨年发行原因，深交所登记名称为“青岛德锐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已经完成，债券简称“19 德锐 E1”，债券代码“117134”。详细情况如下：

德锐投资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三年，换股期为自本期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债券到期日前 20 个交易日止。

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德锐投资的股票质押借款，降低质押率；待部分股票质押业务解除后，德锐投资累计质押及担保的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将下降到 80%。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德锐投资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